

富同投資與一般共同基金之比較

	富同投資	共同基金
一、與投資人的關係	合夥關係	信託關係
二、投資人控制權	較高的自主權	主要掌握在經理人手上
三、風險	嚴守安全邊際, 風險較小	風險相對較大
四、募資方式	年度淨值	每日淨值
五、收取費用	與績效連結	1~3%，不與績效連結
六、流動性	較差	較佳
七、組織型態代表	華倫巴菲特/波克夏公司	彼得林區/富達基金

「股份流動性」的考量

雖然投資人可以自由地買賣我們公司的股票，但比起集中市場的股票而言，這樣的交易顯然較不易進行的多。我們的股票也不似共同基金般可以隨時申購或贖回，只有每年一次的現金增資時，才会有新股的募集。所以，我會善意地提醒我們的合夥人，如果欲投資的資金並非長期自由資金，那這部分的資金就不適合加入富同。

其實，如果持有的是一個長期表現優異公司，那股份的流動性對於投資人除了資金周轉方便外，反倒可能會讓人做出一個後悔的決定，那就是---售出該股份。舉奇美實業來說，成立於1959年，做為全世界最大的ABS/AS廠商，至今仍然不是一間上市公司；而該公司股票上市與否也不影響其股東年複一年可回收的巨額投資收益。但是如果該公司股東因為股票交易方便就隨意出售持股，那是不是很不智的選擇呢？

基金的報酬率

每個投資股市的法人或散戶都希望能夠「打敗大盤」；基金業者也必然會以這樣的信念去慫恿他們的客戶。然而，身為同一條船上的成員，多數業者反而會被大盤打敗。理由很簡單：

1. 因為無法避免的稅負及手續費成本，全體投資者扣除成本後的平均報酬會落後不須計入任何交易成本的大盤報酬率。
2. 基金業者本身的高管理及高顧問成本:這個產業有層層的顧問和高薪的經理人存在著，所以在計算報酬率時要減去的成本比一般投資者要大很多。這些專家及幫手們的薪水並非來自於他們創造的投資績效，而是來自於基金管理費。不管基金投資人賺錢與否，業者一樣有錢賺。至於他們自己的錢是否放在該基金裡頭，恐怕投資人也無從得知吧。
3. 難以避免的高交易成本: 當投資人申購基金時，業者為了要「打敗大盤」，必然得進場買股；而當投資人贖回基金時，業者為了要籌措現金，又勢必得賣股退場。可惜的是，一般投資人會去申購基金時，經常是市場氣氛熱烈，也就是股市相對高點時；但贖回基金時，卻通常經常是市場氣氛悲觀，也就是股市相對低點時。就算是能力再好的基金經理人，面對投資人這種夏天送暖爐、雨天不給傘的行為，也只能被迫追高殺低，隨波逐流了。

根據投信投顧公會統計，台股基金平均賣出週轉率約**240%**，代表基金所有持股不到半年就換手一次，每年證券交易稅及手續費成本約為**1.4%**。因此，就算沒有其他成本支出，台股基金表現平均會落後大盤表現**1.4%**。如果再列入基金管理費及其他費用，基金持有人在還沒賺取任何報酬之前，就先付出了一筆為數不少的入場費。以目前投信基金整體規模約**1.8兆**來說，如果以常見的**1.5%~2%** 經理費加保管費計算，就算績效表現不佳，台灣投資人支付給基金業者每年約**270~360**億元做為報酬，而這還未考慮買賣基金的手續費在內! 儘管如此，台灣每個月參與定期定額的人數仍約**60**萬人，可見很多人急需投資理財的服務。

另外，國人購買國外高收益債基金或新興市場債基金就分別高達約8,000億及3,000億元，合計近1.1兆元，金額一路創新高。國內投信發行的高收益債基金規模也高達約2,000億元。不少投資人被基金每月配息所吸引，將高收益債基金當成定存，但就算固定每月配息，配息也可能會調整，當股市表現不佳時，這類基金也可能產生資本虧損，吃掉投資人本金。其實，所謂「高收益債券」就是指非投資等級債券，也就是國外俗稱的「垃圾債券」，以在台灣大賣的某檔高收益債基金為例，其投資的各類債券就高達700餘檔，相信買這檔基金的投資人恐沒幾個人清楚投資內容。

本文內容之著作權由吳卓逸享有，非經書面授權，不得任意使用。